



机构简介

[百年武大](#)

[院系风采](#)

[研究生院概况](#)

[招生工作处概况](#)

[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服务系统](#)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位置: [首页](#) >

计算机学院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2020年11月27日

根据《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实施办法》和《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结合本单位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招生计划及报考条件

2021年我院博士生招生计划为43人，含非全日制招生计划1人。硕博连读生10人，直博生4人，综合考核招生计划29人。最终计划以研究生院下达的计划为准。

考生报考条件需符合《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二、组织管理

（一）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分配专业招生计划，制定本单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对涉考涉招工作人员进行政策、纪律、业务等方面的培训，确定候选人名单，组织综合考核录取工作，确定初录考生名单，负责本单位信息公开公示工作并对内容负责。

学院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安排疫情防控、后勤保障等工作。

（二）考核专家组

学院按一级学科组织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本学科专业（或相近学科专业）的博士生导师组成，组长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三、网上报名及资格审查

考生按照《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学院根据申请者上传的申请材料，对报名资格进行严格审查。不符合报考资格者，不予准考。

四、外语综合水平考试

（一）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免除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各类专项计划、优秀人才选拔、对口支援计划除外）：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相关学科领域期刊上发表英文文章，被SCI、SSCI、A&HCI收录。
2. 雅思（IELTS）成绩7分及以上或托福（TOFEL）成绩100分及以上或GRE成绩320分及以上（有效期内）。

（二）申请免试考生材料寄送

申请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的考生，需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寄送材料，同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免试申请，方能参与学院的免试审核。

1. 寄送时间

学院接收免试申请纸质版材料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

学院接收免试申请电子邮件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14:00。

2. 寄送地址

网报成功后，免试申请者须及时向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寄送申请材料。**只接收“顺丰快递”和“EMS标准快递”**，具体邮寄地址如下：

湖北省武汉市八一路武汉大学（工学部）计算机学院 研究生办公室（B408）

黄磊 电话：027-68775536

3. 寄送材料

(1) 《武汉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申请表》（见附件）

(2) 申请免试相关证明材料：发表SCI、SSCI、A&HCI论文，需提供论文检索报告原件，论文封面、目录（论文标题所在页）、论文全文复印件；雅思、托福、GRE需提供成绩单复印件；

同时，免试考生需在2020年12月14日14:00之前将（1）、（2）项材料的电子版（免试申请表为word文件，免试证明材料扫描成1个pdf文件，文件名均命名为考生姓名）发至邮箱：huangllei126@126.com，邮件标题为：“2021年博士入学外语免试申请（考生姓名+手机号）”。收到回复邮件方为发送成功。

五、提交申请材料

（一）寄送时间及地址

学院接收纸质版申请材料时间为2021年3月7日至2021年3月19日，以寄出时间为准。**只接收“顺丰快递”和“EMS标准快递”**，具体邮寄地址如下：

湖北省武汉市八一路武汉大学（工学部）计算机学院 研究生办公室（B408）

黄磊 电话：027-68775536

（二）寄送材料

考生需按顺序整理并提交以下纸质版材料：

1. 入学申请。包括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

2. 《武汉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考生信息卡》（网报系统打印）；

3. 最后学位、学历证的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学籍证明或学信网学籍认证报告，本校应届毕业硕士生也可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入学前补验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并交复印件）；

4. 两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出具的《专家推荐信》（网报系统生成打印。推荐人姓名、所在单位、职称等信息将对外公布，向我校推荐过考生、但考生存在提交虚假材料、考试舞弊以及实际信息与推荐意见明显不符合者，请勿再向我校推荐考生）；

5. 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校级主管单位或所在单位人事档案室的公章）；

6. 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包括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毕业论文摘要、目录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说明个人特别成就、能力的其他材料。

六、确定候选人

2021年4月-5月，学院参考2021年外语综合水平考试成绩，组织考核专家组根据申请者提交的申请材料，对考生入学申请进行集体审核评议，做出评价结论。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专家组评议结果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1:2的比例确定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七、综合考核

学院于2021年4月-5月举行综合考核，具体安排见在计算机学院官网公告栏通知。

八、录取

录取类别及录取方式与《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规定的类别及方式相同。

考生报考时的报考类别即为录取类别，请考生在报考时慎重选择。

本细则未尽事项，按照《武汉大学2021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的相关内容执行。

监督及咨询电话：

武汉大学计算机学院027-68775536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027-68754920

九、其他

2021年博士招生导师简介见我院官网，网址：

http://cs.whu.edu.cn/news_show.aspx?id=1403

计算机学院

2020年11月26日